

长 治 市 规 划 和 自 然 资 源 局

2 0 2 3 年 度 部 门 预 算 公 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报表	2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2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4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7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9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5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6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7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9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20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21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24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5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5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5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5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6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6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7
九、政府采购情况.....	27
十、绩效管理情况.....	27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43
十二、其他说明.....	43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43
（二）其他.....	4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44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自然资源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二、机构设置情况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下设21个科室、5个事业单位。纳入预算的下属单位包括：长治市规划和国土资源事务服务中心、长治市林业和草原发展中心、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队、长治市不动产登记中心、长治市自然资源综合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年	项目	2023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7428.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44466.4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16.00	五、教育支出	6.69	6.69	
		六、科学技术支出	8.00	8.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2.21	1042.2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30.86	230.86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00.00		100.0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44866.18	144776.70	89.48
		十三、农林水支出	1209.71	902.89	306.82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001.49	4001.49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89.75	489.7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52.13	452.13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51910.72	本年支出合计	152407.02	151910.72	496.30
上年结转	496.30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152407.02	支出总计	152407.02	151910.72	496.30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51910.72	7428.32	144466.40			16.00	496.30
205	教育支出	6.69	6.69					
20502	普通教育	6.69	6.69					
2050201	学前教育	6.69	6.69					
206	科学技术支出	8.00	8.00					
20604	技术与开发	8.00	8.00					
2060401	机构运行	8.00	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2.21	1042.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2.21	1042.2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9.60	159.6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2.84	132.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3.02	513.0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6.75	236.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0.86	230.8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0.86	230.8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83	62.8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8.03	168.0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0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4776.70	310.30	144466.40				89.48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10.30	310.3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10.30	310.3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89.4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89.4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4466.40		144466.4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19430.18		119430.18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20000.00		2000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810.97		810.9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225.25		4225.25				
213	农林水支出	902.89	886.89				16.00	306.82
21302	林业和草原	844.39	828.39				16.00	306.82
2130204	事业单位	773.09	757.09				16.00	4.11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43.30	43.30					224.66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2.05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00	1.00					7.00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23.00	23.00					51.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8.00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4.00	4.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8.50	58.5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8.50	58.5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001.49	4001.49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001.49	4001.49					
2200101	行政运行	1149.58	1149.58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80	24.8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946.57	946.57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38.54	38.54					
2200122	自然资源卫星	77.90	77.90					

2200150	事业运行	874.31	874.31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889.79	889.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9.75	489.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9.75	489.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9.75	489.7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52.13	452.13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452.13	452.13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452.13	452.13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52407.02	4522.72	147884.30
205	教育支出	6.69	6.69	
20502	普通教育	6.69	6.69	
2050201	学前教育	6.69	6.69	
206	科学技术支出	8.00		8.00
20604	技术与研究与开发	8.00		8.00
2060401	机构运行	8.00		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2.21	834.69	207.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2.21	834.69	207.5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9.60	159.6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2.84	132.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3.02	361.51	151.5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6.75	180.75	56.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0.86	162.68	68.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0.86	162.68	68.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83	62.8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8.03	99.84	68.1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0.00		10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00.00		10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00.00		1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4866.18		144866.18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10.30		310.3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10.30		310.3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89.48		89.4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89.48		89.4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4466.40		144466.4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19430.18		119430.18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20000.00		2000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810.97		810.9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225.25		4225.25
213	农林水支出	1209.71	693.50	516.22
21302	林业和草原	1151.21	635.00	516.22
2130204	事业机构	777.20	635.00	142.21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67.96		267.96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2.05		2.05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8.00		8.00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74.00		74.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8.00		18.00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4.00		4.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8.50	58.5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8.50	58.5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001.49	2457.22	1544.27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001.49	2457.22	1544.27
2200101	行政运行	1149.58	1143.31	6.27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80		24.8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946.57		946.57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38.54		38.54
2200122	自然资源卫星	77.90		77.90
2200150	事业运行	874.31	870.31	4.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889.79	443.60	446.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9.75	367.94	121.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9.75	367.94	121.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9.75	367.94	121.8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52.13		452.13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452.13		452.13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452.13		452.13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7428.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44466.4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6.69	6.69		
		六、科学技术支出	8.00	8.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2.21	1042.2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30.86	230.86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00.00	100.0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44866.18	399.78	144466.40	
		十三、农林水支出	1193.71	1193.71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001.49	4001.49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89.75	489.7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52.13	452.13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 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 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51894.72	本年支出合计	152391.02	7924.63	144466.40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496.30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496.30					
二、政府性基金预 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收入总计	152391.02	支出总计	152391.02	7924.63	144466.40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428.32	4514.72	2913.60
205	教育支出	6.69	6.69	
20502	普通教育	6.69	6.69	
2050201	学前教育	6.69	6.69	
206	科学技术支出	8.00		8.00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8.00		8.00
2060401	机构运行	8.00		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2.21	834.69	207.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2.21	834.69	207.5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9.60	159.6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2.84	132.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3.02	361.51	151.5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6.75	180.75	56.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0.86	162.68	68.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0.86	162.68	68.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83	62.8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8.03	99.84	68.1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0.30		310.3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10.30		310.3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10.30		310.3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886.89	685.50	201.39
21302	林业和草原	828.39	627.00	201.39
2130204	事业机构	757.09	627.00	130.09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43.30		43.3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00		1.00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23.00		23.00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4.00		4.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8.50	58.5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8.50	58.5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001.49	2457.22	1544.27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001.49	2457.22	1544.27
2200101	行政运行	1149.58	1143.31	6.27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80		24.8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946.57		946.57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38.54		38.54
2200122	自然资源卫星	77.90		77.90
2200150	事业运行	874.31	870.31	4.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889.79	443.60	446.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9.75	367.94	121.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9.75	367.94	121.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9.75	367.94	121.8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52.13		452.13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452.13		452.13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452.13		452.13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514.72	4138.02	376.70
工资福利支出		3859.60	3817.04	42.56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435.25	435.25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937.80	937.80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270.86	270.86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87.55	87.55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215.98	215.98	
奖金	工资福利支出	3.00		3.00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739.59	739.5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39.63	139.6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21.88	221.88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69.81	69.81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10.94	110.94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59.34	59.34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94.30	94.3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3.49	3.49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5.55	5.55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151.31	151.31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216.63	216.63	
医疗费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27		15.27
医疗费	工资福利支出	24.29		24.2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13	57.13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9.99		319.99
办公费	办公经费	2.70		2.70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4		39.94
印刷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0		5.20
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60		0.60
邮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10		0.10
取暖费	办公经费	20.16		20.16
取暖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		1.50
物业管理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0.20
差旅费	办公经费	40.00		40.00
差旅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2		31.02
维修(护)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0
租赁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4.96		4.96
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0.50		0.50

劳务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0
委托业务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11.56		11.56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94		32.94
福利费	办公经费	7.26		7.26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51		26.5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25		8.25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75.99		75.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0.3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0.3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5.13	320.98	14.15
退休费	离退休费	292.43	292.43	
医疗费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2.45		2.45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21.86	21.86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8.39	6.69	11.70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44466.40
103	非税收入	144466.40
10301	政府性基金收入	144466.40
103014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44466.40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44466.40		144466.4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4466.40		144466.4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4466.40		144466.4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19430.18		119430.18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20000.00		2000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810.97		810.9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225.25		4225.25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05	教育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502	普通教育		20502	普通教育			
2050201	学前教育		2050201	学前教育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604	技术与开发		20604	技术与开发			
2060401	机构运行		2060401	机构运行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302	林业和草原		21302	林业和草原			
2130204	事业机构		2130204	事业机构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200101	行政运行		2200101	行政运行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2200122	自然资源卫星		2200122	自然资源卫星			
2200150	事业运行		2200150	事业运行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5.46	5.46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9.45	9.45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45	9.45		
合计	14.91	14.91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157.14	157.14		
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57.14	157.14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47388.00	2913.60	144466.40			8.00
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44727.63	1569.21	143158.42			
国土局业务费	800.00		800.00			
农村地灾治理搬迁	442.13	442.13				
东南外环(太行东街至光明路)改扩建项目、庄里居住项目、红旗橡胶厂等49宗项目土地征储成本费用	116563.66		116563.66			
2023年征收土地补偿业务费	1200.00		1200.00			
2023年被征地农民社保费用	20000.00		20000.00			
东南外环快速通道等4宗地建设项目征地补偿	206.69		206.69			
购买增减挂钩和粮食产能项目	4225.25		4225.25			
7宗项目居住用地土壤污染调查费	89.70		89.70			
2021-10号(H-11-05地块)等十宗地土地(资产评估费用)项目	51.64		51.64			
大辛庄和南广场地块高压线路改迁工程质保金	10.51		10.51			
永久基本农田整改补划和储备区划定	18.54	18.54				
长治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	698.00	698.00				
长治市空间战略发展规划	220.00	220.00				
行政区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评价	20.00	20.00				
长治市矿产资源规划编制经费	28.57	28.57				
年度、季度、月度卫片聘请专业服务团队	24.80	24.80				
构建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持队伍	10.00	10.00				
长治市卫星应用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77.90	77.90				
2023年第一期出让土地成本费用	10.97		10.97			
森林防火工作经费	23.00	23.00				
遗属人员补助	6.27	6.27				
长治市规划和国土资源事务服务中心	1311.98	4.00	1307.98			
2023年第一期出让土地收储土地补偿费	1307.98		1307.98			
专项业务费	4.00	4.00				

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队	401.28	401.28				
监察大队人员经费	351.15	351.15				
监察大队人员2021-2022增资经费	19.33	19.33				
执法业务费	30.80	30.80				
长治市林业和草原发展中心	18.19	18.19				
林木种子管理费	2.00	2.00				
林业工程质量监督检查及技术指导	4.00	4.00				
天然林保护工程与永久性生态公益林管护检查验收和技术培训	1.00	1.00				
试验基地管护经费	8.00	8.00				
遗属人员补助	3.19	3.19				
长治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706.88	706.88				
工资福利支出缺口资金	301.02	301.02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8.40	88.4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57	37.57				
工伤保险缴费	2.21	2.21				
住房公积金缴费	69.74	69.74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44.20	44.2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51	29.51				
对个人家庭补助	0.66	0.66				
不动产登记发证系统政务云专项云技术服务费	40.00	40.00				
购置不动产属证书	10.00	10.00				
聘用法律顾问费	5.00	5.00				
房地产交易业务费	13.00	13.00				
复印纸	2.00	2.00				
林权纠纷调处工作经费	2.00	2.00				
追加2021年10月-2022年12月份基本工资	43.00	43.00				
追加2021年10月-2022年12月份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6.88	6.88				
追加2021年10月-2022年12月份职工医疗保险缴费	2.92	2.92				
追加2021年10月-2022年12月份工伤保险缴费	0.17	0.17				
追加2021年10月-2022年12月份住房公积金缴费	5.16	5.16				
追加2021年10月-2022年12月份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3.44	3.44				
长治市自然资源综合服务中心	222.04	214.04				8.00
林业资金稽查中心经费	172.74	172.74				

林木良种培育项目	30.00	30.00				
苗圃工作经费	11.30	11.30				
人员基本工资	8.00					8.00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496.30	496.30		
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343.25	343.25		
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经费	51.00	51.00		
基建支出	192.25	192.25		
长治市地下空间专项规划项目	100.00	100.00		
长治市规划和国土资源事务服务中心	89.48	89.48		
上韩片区回迁安置地块电路改迁费用	89.48	89.48		
长治市林业和草原发展中心	31.16	31.16		
林业重点研发计划专项	0.94	0.94		
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防控	18.00	18.00		
林业重点研发计划专项	1.11	1.11		
2022年永久性公益林补助资金	7.00	7.00		
人员类项目	4.11	4.11		
长治市自然资源综合服务中心	32.41	32.41		
自然资源综合服务中心林木种苗补助项目	32.41	32.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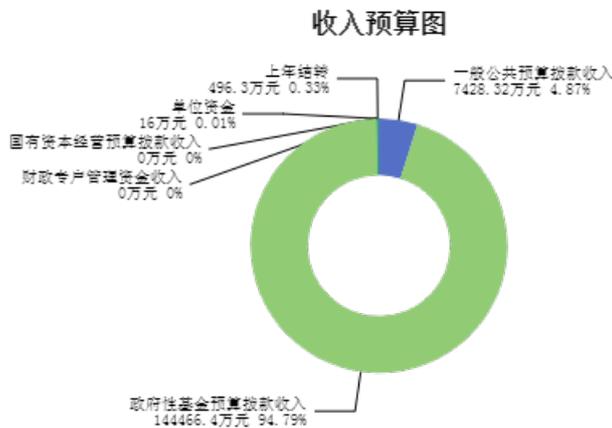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3年度预算收入总计152,407.0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51,910.72万元，上年结转496.30万元，比上年减少88621.78万元，下降36.77%，主要原因是2023年我部门及下属单位在职人员增加以及人员工资津贴上调，故人员经费收入和公用经费收入增加1,238.82万元，2023年土地征储项目土地补偿减少，故项目经费收入减少89,860.6万元；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152,407.02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151,910.72万元，上年结转496.30万元，比上年减少88621.78万元，下降36.77%，主要原因是2023年我部门及下属单位在职人员增加以及人员工资津贴上调，故人员经费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增加1,238.82万元，2023年土地征储项目土地补偿减少，故项目经费支出减少89,860.6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预算收入152,407.02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428.32万元，占4.87%；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144,466.40万元，占94.7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占0.00%；单位资金16.00万元，占0.01%；上年结转496.30万元，占0.33%。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预算152,407.0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522.72万元，占2.97%；项目支出147,884.3万元，占97.0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52,391.02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7,924.6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144,466.4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151,894.72万元，上年结转收入496.30万元。支出包

括：教育支出6.69万元、科学技术支出8.0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42.2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30.86万元、节能环保支出100.0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44,866.18万元、农林水支出1,193.71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4,001.4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89.75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452.13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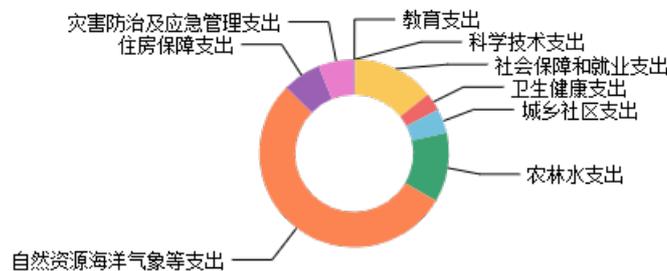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7,428.32万元,比上年减少970.48万元,下降11.55%。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7,428.3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6.69万元;科学技术支出8.00万元,占0.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42.21万元,占14.03%;卫生健康支出230.86万元,占3.11%;城乡社区支出310.30万元,占4.18%;农林水支出886.89万元,占11.94%;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4,001.49万元,占53.87%;住房保障支出489.75万元,占6.5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452.13万元,占6.09%。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514.7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138.02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退休费、住房公积金、奖励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等;

公用经费376.70万元,主要包括:印刷费、办公费、邮电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医疗费、福利费、公务接待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医疗费补助、其他交通费用、工会经费、差旅费、委托业务费、奖金、取暖费、劳务费、租赁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14.91万元比2022年同口径减少13.65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下降，部分经费由机关事务管理局发放。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5.46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45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13.6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57.14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7.26万元，原因是办公经费增加。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565.3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84.2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92.4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388.57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绩效管理情况

2023年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部门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54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3484.95万元。

2、绩效目标情况（附表说明）

一是做实预算绩效目标。我单位将2023年部分预算安排的事业发展类、专项转移支付类项目和300万元（含）以上的经费类项目，都按要求设定了绩效目标，填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随预算上报。

二是加强绩效目标审核。从“完整性、相关性、适当性和可行性”等方面加强对资金的绩效目标审核。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7宗项目居住用地土壤污染调查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31-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97,000		年度资金总额:		897,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97,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97,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土十条)国务院国发[2016]31号,《山西省土壤污染防治条例》,我市计划对长治Q-12-01-01、Q-13-01、Q-14-02、DX2D-15-02、DX2D-16-02、Q-17-01、Q-17-02等7宗地块居住项目用地(约475.05亩)进行土壤污染调查,预算费用89.7万元							
立项依据		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规范(环保部公告2017年7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促进城市战略规划发展,改善城市生态环境,保障居民生活环境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土壤污染防治调查方案》和单位内部控制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4月中旬-5月底进行招投标工作,6月-7月中旬进行土壤污染调查工作,7月中旬-8月底完成支付南广场等7宗居住项目用地土壤污染调查费用,做好土壤污染防治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用地土壤污染调查工作,推动土地资源利用,促进当地经济发展,保障居民生活环境质量				通过用地土壤污染调查工作,推动土地资源利用,促进当地经济发展,保障居民生活环境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查土壤污染面积	≥475.05亩	数量指标	委托机构出具调查报告数量	7份		
			委托第三方业务机构数量	7家		土壤污染调查地块数量	7宗		
			委托机构出具调查报告数量	7份		调查土壤污染面积	≥475.05亩		
			土壤污染调查地块数量	7宗		委托第三方业务机构数量	7家		
	质量指标	委托土地调查方案符合度	符合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合规性	合规			
		委托调查机构资质符合度	符合		报告审查通过率	100%			
		政府采购合规性	合规		委托调查机构资质符合度	符合			
		报告审查通过率	100%		委托土地调查方案符合度	符合			
	时效指标	土壤污染调查时间	2023年6月至7月中旬	时效指标	土壤污染调查时间	2023年6月至7月中旬			
成本指标	土壤污染调查成本	≤89.7万元	成本指标	土壤污染调查成本	≤89.7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区域土地资源	有效整合	有效整合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利用结构	优化			
		土地利用结构	优化		区域内土地资源	有效整合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委托双方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委托双方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刘严革	联系电话:	18603553377	填报日期:	20230410091247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1-10号(H-11-05地块)等十宗土地(资产评估费用)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51-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16,407		年度资金总额:	516,407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	516,407		市县(区)财政	516,407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经市政府批准,我局已完成2021-10号(H-11-05地块)等10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工作,其中:2021-10号(H-11-05地块)出让净用地面积38134平方米,土地评估费77100元;滏上城G25A-09-06出让净用地面积58754.32平方米,土地评估费70089元;长丰棚改安置区G-13-01-02A出让净用地面积19165.48平方米,土地评估费58401元;长丰棚改安置区G-14-01出让净用地面积14999.75平方米,土地评估费52672元;文锦中心项目(BHD-04-01地块)出让净用地面积13121.93平方米,土地评估费10034元;文锦中心项目(BHD-04-04地块)出让净用地面积13499平方米,土地评估费10244元;华园置业(原地块)土地评估费70631元,资产评估费42804元;华园置业(置换地块GXH-13-01地块)出让净用地面积46370.39平方米,土地评估费89949元;清零项目(溢榨花苑)出让净用地面积836.68平方米,土地评估费6293元;东苑小区(P-04-02地块)出让净用地面积9712.49平方米,土地评估费46200元,涉及土地评估费473603元,资产评估费42804元,费用总计516407元。					
立项依据		《长治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潞州区范围内土地征收储备工作实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净地出让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10宗国有建设用地顺利完成出让,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潞州区范围内土地征收储备评估方案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已完成土地征收储备评估工作,2023年3月进行土地出让清算工作,及时支付相关成本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3月进行土地出让清算工作,及时支付相关成本费用,保障10宗国有建设用地顺利完成出让,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2023年3月进行土地出让清算工作,及时支付相关成本费用,保障10宗国有建设用地顺利完成出让,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委托评估机构数量	10家	数量指标	委托评估机构数量	10家
			土地评估数量	10宗		土地评估数量	10宗
			评估报告数量	11份		评估报告数量	11份
			宗地评估面积	≥214608.04平方米		宗地评估面积	≥214608.04平方米
			资产评估面积	≥75295.43平方米		资产评估面积	≥75295.43平方米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合规性	合规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合规性	合规
			评估机构资质合格率	100%		评估机构资质合格率	100%
			土地、资产评估报告通过率	100%		土地、资产评估报告通过率	100%
			征地图则方案符合度	符合		征地图则方案符合度	符合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土地、资产评估时间	2021年10月14日至2022年5月24日	时效指标	土地、资产评估时间	2021年10月14日至2022年5月24日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0宗国有建设土地业务费总成本	≤516407元	成本指标	10宗国有建设土地业务费总成本	≤516407元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建设稳定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建设稳定发展	促进	
		土地出让工作保障度	保障		土地出让工作保障度	保障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可持续发展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方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方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03552041339	填报日期:	20230410094124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第一期出让土地成本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251-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9,698		年度资金总额:	109,698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9,698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9,698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长治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潞州区范围内土地征收储备工作实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净地出让的通知》，2023年拟征收华东新苑项目0-22-04-01地块和西旺村南侧控规XN-01-05地块。华东新苑项目0-22-04-01地块包括山西太行灵顿肿瘤医院占地的15321.09平方米国有土地，委托山西金辉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其土地进行评估费用6.52万元，公告费0.7万元；委托山西儒林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西旺村南侧控规XN-01-05地块进行土地评估费用3.7498万元，共109698元。					
立项依据		《长治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潞州区范围内土地征收储备工作实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净地出让的通知》、委托土地评估合同					
项目设立必要性		长治市人民政府进一步加强潞州区范围内土地征收储备工作，实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净地出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潞州区范围内土地征收储备工作方案及委托业务合同等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按市政府工作安排要求征收华东新苑项目0-22-04-01地块和西旺村南侧控规XN-01-05地块，华东新苑项目0-22-04-01地块，按合同支付土地评估委托业务费，保障潞州区范围内土地征收储备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按合同约定支付土地评估委托业务费、公告费，保障潞州区范围内土地征收储备工作的顺利完结。			2023年按合同约定支付土地评估委托业务费、公告费，保障潞州区范围内土地征收储备工作的顺利完结。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委托土地评估机构数量	2家	数量指标	委托土地评估机构数量	2家
			土地评估报告出具数量	2份		土地评估报告出具数量	2份
			征地公告次数	1次		征地公告次数	1次
		质量指标	土地评估报告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土地评估报告达标率	100%
			委托土地评估方案符合度	符合		委托土地评估方案符合度	符合
			征地公告方案符合度	100%		征地公告方案符合度	100%
	时效指标	土地评估报告出具时间	2022年8至9月	时效指标	土地评估报告出具时间	2022年8至9月	
		征地公告时间	2022年11月27日		征地公告时间	2022年11月27日	
	成本指标	土地出让成本	≤109698元	成本指标	土地出让成本	≤109698元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建设快速发展促进性	土地征收管理规范性	规范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建设快速发展促进性	土地征收管理规范性	规范
		城乡建设快速发展促进性	促进			城乡建设快速发展促进性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任晋涛	联系电话:	03552041339	填报日期:	20230413222450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第一期出让土地收储土地补偿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61-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规划和国土资源事务服务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079,800		年度资金总额:	13,079,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079,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079,8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长治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潞州区范围内土地征收储备工作实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净地出让的通知》，2023年拟征收华东新苑项目0-22-04-01地块和西旺村南侧控规XN-01-05地块，华东新苑项目0-22-04-01地块包括山西太行灵顿肿瘤医院占股的15321.09平方米国有土地，收储补偿费为1307.98万元。						
立项依据	《长治市人民政府关于山西太行灵顿肿瘤医院部分国有土地收储及2022-12号案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方案》、《长治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潞州区范围内土地征收储备工作实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净地出让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长治市人民政府进一步加强潞州区范围内土地征收储备工作，实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净地出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潞州区范围内土地征收储备工作方案和单位内部控制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按市政府工作安排要求征收华东新苑项目0-22-04-01地块和西旺村南侧控规XN-01-05地块，华东新苑项目0-22-04-01地块，按征地补偿标准支付收储土地补偿费，保障潞州区范围内土地征收储备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地块收储及时支付土地补偿费，保障潞州区范围内土地征收储备工作的顺利完结。			完成地块收储及时支付土地补偿费，保障潞州区范围内土地征收储备工作的顺利完结。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地补偿地块数量	2宗	数量指标	征地补偿地块数量	2宗
			征地补偿面积数量	>34401.51平方米		征地补偿面积数量	>34401.51平方米
		质量指标	征地补偿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征地补偿准确率	100%
			征地补偿方案符合度	符合		征地补偿方案符合度	符合
	时效指标	征地补偿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征地补偿及时性	及时	
		征地补偿时间	2023年4至12月		征地补偿时间	2023年4至12月	
	成本指标	收储土地补偿成本	≤1307.98万元	成本指标	收储土地补偿成本	≤1307.98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征收管理规范性	规范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征收管理规范	规范	
			城乡建设快速发展促进性			促进	城乡建设快速发展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偿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偿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刘刚	联系电话:	18835597444	填报日期:	20230413224550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不动产登记发证系统政务云专项云技术服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51-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不动产登记发证系统政务云专项云技术服务费					
立项依据		长治市人民政府信息中心长信审查【2019】45号关于长治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不动产登记系统云服务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1. 便于宏观调控, 加强市场监管; 2. 维护登记安全, 改善社会管理; 3. 方便群众办事, 提高服务水平; 4. 提高办事效率, 维护政府形象; 5. 优化审批流程, 满足业务需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和长治市潞州区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平台建设云服务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12月按年支付不动产登记发证系统政务云专项云技术服务费, 保障系统的正常运行和单位工作正常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不动产登记发证系统政务云专项云技术服务费支付, 保障单位日常工作正常运行。			2023年完成不动产登记发证系统政务云专项云技术服务费支付, 保障单位日常工作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不动产登记发证系统数量(个)	1个	数量指标	维护不动产登记发证系统数量(个)	1个
		质量指标	不动产登记发证系统运行稳定性	稳定	质量指标	不动产登记发证系统运行稳定性	稳定
		时效指标	不动产登记发证系统运维时间	2023年1月-2023年12月	时效指标	不动产登记发证系统运维时间	2023年1月-2023年12月
		成本指标	不动产登记发证系统政务云专项云技术服务费总金额(元)	≤ 400000元	成本指标	不动产登记发证系统政务云专项云技术服务费	≤ 400000元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效率提升度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效率提升度	提升
			工作开展便捷程度	便捷		工作开展便捷程度	便捷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郭林峰	联系电话:	13834296929	填报日期: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大辛庄和南广场地块高压线路改迁工程质保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51-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5,120	年度资金总额:	105,12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5,12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5,12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大辛庄和南广场地块高压线路改迁工程于2021年竣工验收且结算完毕,根据线路改迁项目施工合同,在保修期内结束,项目无质量事故、无人身伤亡事故发生后我单位需向山西晋通泰瑞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支付质保金,现申请105120元。							
立项依据	《长治市收储中心大辛庄地块电缆入地工程施工合同》、《长治市收储中心南广场地块上高压电力线路实施改迁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高压线路改迁工程项目顺利完成,有利于规避工程技术风险,有利于解决拖欠工程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长治市收储中心大辛庄地块电缆入地工程施工合同》、《长治市收储中心南广场地块上高压电力线路实施改迁工程施工合同》和单位内部控制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依据合同要求,2021年11月20日开工,2021年12月底竣工,2023年4月完成质保金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依法依规履行合同约定事项,及时支付质保金,保障高压线路改迁工程项目顺利完成			依法依规履行合同约定事项,及时支付质保金,保障高压线路改迁工程项目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压线路改迁工程涉及地块数量	2宗	数量指标	高压线路改迁工程涉及地块数量	2宗	
			高压线路改迁长度	≥2426米		高压线路改迁长度	≥2426米	
		质量指标	高压线路改迁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高压线路改迁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高压线路改迁工程质保金支付时间	2023年4月	时效指标	高压线路改迁工程质保金支付时间	2023年4月	
	成本指标		高压线路改迁工程开工、竣工时间	2021年11月20日至2021年12月底	成本指标	高压线路改迁工程开工、竣工时间	2021年11月20日至2021年12月底	
			高压线路改迁工程质保金成本	105120元		高压线路改迁工程质保金成本	105120元	
			高压线路改迁工程项目已支付成本	3398880元		高压线路改迁工程项目已支付成本	3398880元	
			高压线路改迁工程项目总成本	3504000元			高压线路改迁工程项目总成本	3504000元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公信力提升	及时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公信力提升	及时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方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方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刘刚	联系电话:	18835597444	填报日期:	20230410095556		

长治市本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京晋外环快速通道等4条道路建设项目征地补偿						
主管部门及代码		23-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项目属性		一次投资项目(1年结项)		项目期				
		1年		1年				
项目资金(元)	批准预算金额	2,066,653	批复资金金额	2,066,65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区)级财政资金	2,066,653	市(区)级财政资金	2,066,653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项目概况	潞州区2021年度第2批次增减挂钩建设用地涉及海阳门路(原宁门街-兴村南街)项目、韩家城文化服务设施项目(城市震害项目)、上村安置区项目,总面积3455公顷,全部为农用地(含耕地1.7190公顷)。项目征地补偿方案已由市政府批准(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会议纪要(2021)33次、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会议纪要(2022)11次)。潞州区自然资源局已与各行政村签订征收土地协议,共计806.9975万元,具体如下:1.海阳门路(原宁门街-兴村南街)项目,位于潞州区屯头山街道东庄村,海阳门路项目(原宁门街-兴村南街)用地约征地屯头山街道东庄村集体土地2034公顷,全部为农用地(含耕地0.1859公顷),征地补偿费58.3713万元。2.韩家城文化服务设施项目(城市震害项目),位于潞州区马厂镇上野村、马空村,韩家城项目用地约征收潞州区马厂镇上野村、马空村集体土地1.7624公顷,全部为农用地(含耕地1.55公顷),征地、补偿、面积核准,征地补偿费596.84万元,其中:上野村312.4575万元,已于2022年补偿261.6748万元,本次实际应支付50.9827万元;马空村94.0825万元,已于2022年补偿0.871万元,本次实际应支付3.2115万元。3.上村安置区项目,位于潞州区马厂镇野村,城市震害项目用地约征收潞州区马厂镇上野村、马空村集体土地1.7624公顷,全部为农用地(含耕地1.55公顷),征地、补偿、面积核准,征地补偿费574.076万元,已于2022年补偿259.8265万元,本次实际应支付314.2495万元。4.长治市京晋外环快速通道东线村东村段改扩建工程建设用地征收潞州区屯头山街道,本件东线东段和东段南段分别建设办事处5个村和1个乡级集体土地共4.426公顷,潞州区自然资源局依据“三调”数据测算项目征地补偿费用为1677.8967万元,已于2022年补偿费共计1677.8286万元,追回追加征地补偿费0.0701万元,为完成项目土地征收工作进度,本次予以预付剩余的206.6553万元。							
立项依据	1.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潞州区东线东段北村拆迁补偿方案有关事项的会议纪要(2021)33次 2.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审议长治市“十四五”高标准海阳门路有关事项的会议纪要 3.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研究潞州区2016年度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新增农用地征收补偿方案等事项的会议纪要(2022)11次 4.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潞州区屯头山街道、太行东线东段和东段南段3个街道办事处5个村和1个乡级集体土地征收补偿方案有关事项的会议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潞州区范围内土地征收准备工作,实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净出让,保障潞州区城乡建设用地顺利征收补偿,加快项目土地征收工作进度,落实补偿费,保障群众合法权益							
项目实施的组织、程序	潞州区范围内土地征收准备工作方案和总包内部控制制度,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全省低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晋政发(2020)16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重要制度,长治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大潞州区范围内土地征收准备工作实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净出让的通知(长政发(2019)6号)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按长治市人民政府安排执行土地征收准备工作,及时支付征地补偿费用,实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净出让,规范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建设用地,推进集约节约用地,增量建设用地和存量建设用地。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按长治市人民政府安排执行土地征收准备工作,实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净出让,保障城乡建设发展品质,提高群众满意度。		2023年按长治市人民政府安排执行土地征收准备工作,实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净出让,保障城乡建设发展品质,提高群众满意度。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征地补偿面积	≥0.35公顷	数量指标	征地补偿面积	≥0.35公顷
				征地补偿数量	4宗		征地补偿数量	4宗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征地规划补偿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征地规划补偿准确率	100%
				征地规划方案符合度	100%		征地规划方案符合度	10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征地补偿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征地补偿及时性	及时
	征地补偿时间			2023年6月-2023年12月	征地补偿时间		2023年5月-2023年12月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征地规划补偿总成本	≤2066653.00元	成本指标	征地规划补偿总成本	≤2066653.00元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征收管理规范性	规范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征收管理规范性	规范	
			城乡建设供应发展保障性	保进		城乡建设供应发展保障性	保进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可持续发展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18735424711	填报日期:	20230119002209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对个人家庭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251-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600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6,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单位职工独生子女费奖励金11人,每人600元,预算6600元。					
立项依据		长编办(2016)13号文件《关于设立长治市不动产登记中心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提高职工工作积极性,保障不动产登记顺利推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单位财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和人事合同编制。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1月-2022年12月按月发放本单位工作人员独生子女费,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提高职工工作积极性。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独生子女费发放,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提高职工工作积极性。			2023年完成独生子女费发放,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提高职工工作积极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独生子女费奖励人数(人)	11人	数量指标	独生子女费奖励人数(人)	11人
		质量指标	独生子女费奖励应发尽发率	100%	质量指标	独生子女费奖励应发尽发率	100%
		时效指标	独生子女费保障时间	2023年1月-2023年12月	时效指标	独生子女费保障时间	2023年1月-2023年12月
		成本指标	独生子女费发放总金额(元)	6600元	成本指标	独生子女费发放总金额(元)	6600元
	独生子女奖励金标准		每人每月50元	成本指标	独生子女奖励金标准	每人每月50元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独生子女职工奖励制度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独生子女职工奖励制度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工作人员满意程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工作人员满意程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郭林峰	联系电话:	13834296929	填报日期:	20221028133657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房地产交易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61-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管理全市城市规划和独立工矿区范围内房屋交易业务，所需费用13万元。主要用于委托第三方收取资料，录入系统，购买、印刷资料。							
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成立不动产登记中心的通知》（长编办[2015]13号文件） 单位工作职责和工作计划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房产交易日常工作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财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按标准及时支付房屋交易业务各项经费，保障房屋交易中心日常业务正常进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按标准支付房屋交易业务经费，保障房屋交易中心日常业务正常进行。			2023年完成按标准支付房屋交易业务经费，保障房屋交易中心日常业务正常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地产交易数量	≥16000起	数量指标	房地产交易数量	≥16000起		
			委托机构数量	1个		委托机构数量	1个		
			资料印刷数量	≥2000册		资料印刷数量	≥2000册		
			办公用品购置数量	1批		办公用品购置数量	1批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房地产交易标准符合度	100%	质量指标	房地产交易标准符合度	100%		
			委托机构服务达标率	≥98%		委托机构服务达标率	≥98%		
			印刷品质量合格率	≥98%		印刷品质量合格率	≥98%		
			办公用品购置合格率	100%		办公用品购置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房地产交易实施周期	2023年1月-12月	时效指标	房地产交易实施周期	2023年1月-12月		
			办公用品购置及时性	及时		办公用品购置及时性	及时		
			委托机构时间	1年		委托机构时间	1年		
			资料印刷时间	1年		资料印刷时间	1年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房地产交易成本（元）	≤130000元	成本指标	房地产交易成本（元）	≤130000元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房屋交易便利性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房屋交易便利性	提升		
房地产交易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	房地产交易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郭林峰	联系电话：	13834296929	填报日期：	20221028143525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复印纸					
主管部门及代码		251-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管理全市城市规划和独立工矿区范围内的所有房地产交易业务, 采购A4复印纸88箱合计2万元					
立项依据		2023年年度计划和单位工作职能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财务规章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严格按政府采购制度采购复印纸, 保障单位日常办公运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采购复印纸, 保障单位日常办公运行			2023年完成采购复印纸, 保障单位日常办公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复印纸采购数量	≥88箱	数量指标	复印纸采购数量	≥88箱
		质量指标	采购复印纸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采购复印纸验收合格率(%)	100%
			政府采购合规性	合规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采购复印纸验收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采购复印纸验收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采购复印纸成本	≤20000元	成本指标	采购复印纸成本	≤20000元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日常工作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日常工作运转	保障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社会效益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郭林峰	联系电话:	13834296929	填报日期:	20221028144444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工伤保险缴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61-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6,829.28		年度资金总额: 22,099.84		1年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6,829.28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099.8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3年单位自收自支在职人员81人, 缴纳2023年工伤保险, 预算26829.28元						
立项依据		长编办(2016)18号文件《关于《设立长治市不动产登记中心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 提高职工工作积极性, 保障不动产登记顺利推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单位财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和人事合同编制。						
项目实施计划		每月按标准缴纳单位职工工伤保险费, 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 提高职工工作积极性。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每月按标准缴纳单位职工工伤保险费, 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 提高职工工作积极性			2023年完成每月按标准缴纳单位职工工伤保险费, 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 提高职工工作积极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在职人员数量	81人	数量指标	保障在职人员数量	81人	
		质量指标	职工工伤保险应缴尽缴率	100%	质量指标	职工工伤保险应缴尽缴率	100%	
		时效指标	工伤保险保障时间	2023年1月-2023年12月	时效指标	工伤保险保障时间	2023年1月-2023年12月	
		成本指标	职工工伤保险成本	22099.84元	成本指标	职工工伤保险成本	22099.84元	
	社会效益指标	职工基本权益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职工基本权益保障度		保障
		单位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		提升		单位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按规定标准缴纳职工工伤保险		按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按规定标准缴纳职工工伤保险		按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工作人员满意程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工作人员满意程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郭林峰	联系电话:	13834296929	填报日期:	20221028112101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工资福利支出缺口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51-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实施期资金总额：4,192,555			年度资金总额：3,010,19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 4,192,555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10,195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3年在职自收自支人员81人，工资福利支出，基本工资：1162356元，津贴124500元，采暖补贴286720元，绩效工资1033740元，年终一次性奖金：279363元，基础绩效奖：1182360元，女职工卫生费：21600元，大病统筹：2916元，医疗费109000元，预算合计4192555元。					
立项依据		长编办〔2016〕13号文件《关于设立长治市不动产登记中心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提高职工工作积极性，保障不动产登记顺利推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单位财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和人事编制合同。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按月足额发放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提高职工工作积极性，保障单位日常工作运转，更好提高服务能力。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按月足额发放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提高职工工作积极性，保障单位日常工作运转，更好提高服务能力。			2023年完成按月足额发放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提高职工工作积极性，保障单位日常工作运转，更好提高服务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福利保障人数	81人	数量指标	工资福利保障人数	81人
		质量指标	职工工资津贴福利应发尽发率	100%	质量指标	职工工资津贴福利应发尽发率	100%
		时效指标	职工工资津贴福利保障期间	2023年1月-2023年12月	时效指标	职工工资津贴福利保障期间	2023年1月-2023年12月
		成本指标	人员经费支出成本	≤4192555元	成本指标	人员经费支出成本	≤3010195元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度	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度	保障
			单位工作人员积极性	提升		单位工作人员积极性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郭林峰	联系电话：	13634296929	填报日期：	20221028101028

长治市本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构建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持队伍					
主管部门及代码	261-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续采)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拨款	0	其中,中央财政拨款	0			
	省级财政拨款	0	省级财政拨款	0			
	市(区)财政拨款	100,000	市(区)财政拨款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0			
项目概况	我单位山西省第四地质工程勘察院日常工作,建立有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持队伍,充分发挥各单位在地质灾害防治技术人员多、技术装备先进等优势,为我市在地质灾害防治工程地质调查(普查、详查、修测)、监测、预警、防治工程、避让搬迁、地质灾害隐患排查及科学处置地质灾害事件等可靠和有效的技术支持服务,将大力提升我市地质灾害防治水平,最大限度减少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项目总投资10万元。						
立项依据	国务院关于治理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决定(国发〔2011〕20号);第二十二届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要健全与本地区地质灾害防治需要相适应的技术保障队伍,《山西省国土资源厅关于贯彻国务院决定治理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晋国土资发〔2018〕213号);《山西省第四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治理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持合同书》。						
项目设立必要性	《山西省国土资源厅关于贯彻国务院决定治理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晋国土资发〔2018〕213号)第二项内容要求,要严格落实国务院印发的《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决定》,落实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主体责任,市、县人民政府要采取有效措施,落实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持合作机制,建立合作关系,提高我市地质灾害防治管理水平,科学处置地质灾害事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和山西省第四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治理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持合同书。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初与山西省第四地质工程勘察院达成协议,明确各单位权利和义务,启动单位治理内容开展项目,技术支持服务时间为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全年度和全年度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持工作,主要包含2月至5月修测期,7月至10月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全年技术支持服务时间不少于200人次,充分发挥地质灾害防治专业技术人员优势,落实长治市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持工作,构建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持体系。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通过与各单位合作,提高长治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科学化、专业化建设水平,加强各部门的沟通协调和各项管理,为地质灾害防治科学决策和全市地质灾害防治提供技术支持,为全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提供科学决策和专业技术支撑,解决全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专业能力提升问题,提高长治市地质灾害防治管理水平,提高地质灾害防治技术人员业务水平和工作效率,提高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水平,最大限度减少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2023年通过与各单位合作,提高长治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科学化、专业化建设水平,加强各部门的沟通协调和各项管理,为地质灾害防治科学决策和全市地质灾害防治提供技术支持,为全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提供科学决策和专业技术支撑,解决全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专业能力提升问题,提高长治市地质灾害防治管理水平,提高地质灾害防治技术人员业务水平和工作效率,提高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水平,最大限度减少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构建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持队伍单位数量	261家	构建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持	构建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持	261家
			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报告出具数量	261份	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报告	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报告	261份
			构建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持队伍人数	265人	构建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持	构建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持	265人
		质量指标	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持队伍考核率	100%	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持队伍	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持队伍	100%
			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持委托评价符合度	符合	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持委托	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持委托	符合
			构建市域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方案	符合	构建市域地质灾害防治技术	构建市域地质灾害防治技术	符合
	时效指标	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报告使用度	适用	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报告	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报告	适用	
		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报告时间	2023年12月	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报告	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报告	2023年12月	
		项目实施及时性	及时	项目实施及时性	项目实施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	项目实施时间	项目实施时间	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	
		项目总成本	≤10万元	项目总成本	项目总成本	≤10万元	
地质灾害防治危害程度		降低	地质灾害防治危害程度	地质灾害防治危害程度	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地质灾害防治业务水平	提升	地质灾害防治业务水平	地质灾害防治业务水平	提升		
	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障度	保障	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障度	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障度	保障		
	可伸应急响应指标	长效机制建设	完善	可伸应急响应指标	长效机制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张红斌	联系电话:	0355666051	填报日期:	20230413210909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购置不动产权属证书					
主管部门及代码		261-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购置不动产权属证书					
立项依据		2022年年度计划和单位职责					
项目设立必要性		1.便于宏观调控,加强市场监管。2.维护登记安全,改善社会管理。3.方便群众办事,提高服务水平。4.提高办事效率,维护政府形象。5.优化审批流程,满足业务需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内部控制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1月购买不动产权属证书,1-12月按单位日常需求及时办理发放符合要求的居民不动产登记权证,保障不动产登记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不动产权属证书的采购与发放,保障市级不动产登记工作顺利完成			2023年完成不动产权属证书的采购与发放,保障市级不动产登记工作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不动产权属证书(册)	≥25000册	数量指标	购置不动产权属证书(册)	≥25000册
		质量指标	购置不动产权属证书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	购置不动产权属证书发放率(%)	100%
			不动产权属证书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不动产权属证书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购置不动产权属证书时间	2023年1月份	时效指标	购置不动产权属证书时间	2023年1月份
	成本指标	购置不动产权属证书总成本(元)	≤100000元	成本指标	购置不动产权属证书总成本(元)	≤100000元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效率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效率	提升	
		不动产登记业务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不动产登记业务保障度	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郭林峰	联系电话:	13884296929	填报日期:	20221028140810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51-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36,585.52		年度资金总额:		441,996.7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536,585.52		市县(区)财政资 金		441,996.72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3年在职自收自支人员81人, 缴纳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预算536585.52元							
立项依据		长编办(2016)13号文件《关于设立长治市不动产登记中心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 提高职工工作积极性, 保障不动产登记顺利推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财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和人事合同编制。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缴纳单位职工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 提高职工工作积极性。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按时缴纳单位职工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 提高职工工作积极性。				2023年完成按时缴纳单位职工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 提高职工工作积极性。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人员数量	81人	数量指标	在职人员数量	81人		
		质量指标	职工职业年金应缴尽缴率	100%	质量指标	职工职业年金应 缴尽缴率	100%		
		时效指标	职工职业年金保障时间	2023年1月-2023年12月年	时效指标	职工职业年金保 障时间	2023年1月-2023年12 月年		
		成本指标	职工职业年金成本	536585.52元	成本指标	职工职业年金成 本	441996.72元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度	保障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保 障度	保障		
			单位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	提升			单位工作人员工 作积极性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按规范标准缴纳职工职业年金	按标准	按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按规范标准 缴纳职工职业年	按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工作人员满意程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单位工作人员满 意程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郭林峰	联系电话:	13834296929	填报日期:	20221028115432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我部门以及下属单位车辆账面数量32辆，账面原值593.17万元，账面净值23.39万元。

2、房屋情况：

我部门以及下属单位房屋账面面积24,808.78平方米，账面原值2,802.51万元，账面净值1,886.85万元。其中办公用房面积4,281.4平方米；业务用房面积8,082.25平方米；其他用房面积12,445.13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我部门以及下属单位其他国有资产情况：土地、房屋及构筑物账面原值150.47万元，通用设备账面原值4,003.13万元，专用设备账面原值501.01万元，文物和陈列品账面原值56.61万元，图书、档案账面原值387.05万元，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账面原值42.39万元，无形资产账面原值16,020.99万元。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我单位2023年无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二）其他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